

邵阳市北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北政办发〔2025〕1号

邵阳市北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公布北塔区行政检查主体的公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规范涉企执法的决策部署,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国办发〔2024〕54号)和《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湘政办发〔2025〕5号)有关规定,我区开展了行政检查主体资格清理确认工作。经区司法局依法审核并报区人民政府研究决定,现将北塔区行政检查主体公布如下:

一、行政机关

序号	单位名称
1	北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行使金融监管职能)

序号	单位名称
2	北塔区发展和改革局（北塔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北塔区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北塔区国防动员办公室）
3	北塔区教育局
4	北塔区民政局
5	北塔区司法局
6	北塔区财政局
7	北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8	北塔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9	北塔区商务和自然资源局（北塔区林业局）
10	北塔区统计局
11	北塔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12	北塔区医疗保障局
13	北塔区农业农村局 （北塔区水利局、北塔区乡村振兴局）
14	北塔区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北塔区文物局）
15	北塔区卫生健康局（北塔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6	北塔区应急管理局
17	北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8	北塔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19	北塔区国家保密局
20	北塔区档案局
21	北塔区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22	北塔区新闻出版局（北塔区版权局）

序号	单位名称
23	北塔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24	北塔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25	邵阳市公安局北塔分局
26	邵阳市生态环境局北塔分局
27	邵阳市北塔区消防救援大队
28	国家税务总局邵阳市北塔区税务局
29	北塔区陈家桥镇人民政府
30	北塔区状元洲街道办事处
31	北塔区田江街道办事处
32	北塔区新滩镇街道办事处
33	北塔区茶元头街道办事处

二、法律法规授权组织

序号	单位名称
1	邵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北塔大队
2	邵阳市公安局北塔分局状元洲派出所、茶元派出所 新滩镇派出所、陈家桥派出所、田江派出所
3	国家税务总局邵阳市北塔区税务局状元洲税务分局、 陈家桥税务所

三、受委托组织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依法接受相关行政机关委托开展行政检查。

除上述主体外，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实施行政检查。严禁

政府议事协调机构以各种名义实施行政检查；严禁检验检测机构、科研院所等第三方实施行政检查；严禁外包给中介机构实施行政检查；严禁未取得执法证件的执法辅助人员、网格员、临时工等人员实施行政检查。

备注：

1. 本次公告的行政检查主体将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立改废和机构改革等情况，进行动态管理。

2. 各行政检查主体应当按照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实施方案》（湘政办发〔2025〕5号）有关规定向社会公布本单位受理行政检查投诉、举报的机构及其联系电话、电子邮箱。

3. 北塔区人民政府受理行政检查投诉举报电话：0739-5622990。

邵阳市北塔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4月29日

